



编制	审核	批准
王春新		苏东

报告编号: HBGR-230923-01

第1页 共2页

检测报告

产品名称	后视镜总成	所属项目	B41V	
样品零件号	/	样品数量	1	
委托单位	后视镜	生产单位	后视镜车间	
送样者	胡希港	送样日期	2023.09.22	
检测地点	河北光华荣昌检测室	检测日期	2023.09.22	
检测项目	高低温试验			
检测依据	控制文件			
检测结果	该样品性能符合标准要求。			
备注	送样检测仅对样品负责。			
试验方法及评价标准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试验方法与要求	检测结果	符合性判定
1	高低温试验	<p>将后视镜放入高低温试验箱内,在80℃的高温中放置12h,然后在-40℃的低温中放置12h,再将后视镜放至自然环境12h。</p> <p>要求试验后:1.外后视镜总成外观无明显改变,无干涉、噪音、异响等缺陷,、电动折叠功能正常,无论镜子玻璃在壳体中处于什么位置,当镜子壳体折拢到安装状态下可能的极限位置时,不允许发生电线接头脱开的现象,镜子玻璃自行返回原位置是不允许的;</p> <p>2.目视外后视镜总成,不得出现开裂、变形、发粘、变色、影响功能性的变形;</p>	功能正常,外形无明显变化及缺陷;	合格



编制	审核	批准
王春新		苏东

报告编号: HBGR-230923-01

第 2 页 共 2 页



(报告结束)